

# 门头沟葡东住宅小区煤改气工程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北京石龙京西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规定，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自主验收，验收小组由建设单位、监测单位、验收报告编制单位组成。验收工作组现场核实了本项目主体工程及配套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与运行情况，听取了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单位的汇报，经认真研究、讨论，形成验收意见：

##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 1、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本项目新设置 2 台 7MW 燃气热水锅炉，负责葡东小区及其周边的检测场、消防队、卫生服务中心一队、妇幼保健院、门城污水处理厂等供热服务，供热面积为 16.2 万 m<sup>2</sup>，

### 2、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本项目于 2015 年 11 月 23 日取得《北京市门头沟区生态环境局关于关于门头沟葡东住宅小区煤改气工程项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门环保审字[2015]0099 号）。在陆续取得一系列建设手续后，于 2016 年 3 月 20 日开工建设，2022 年 4 月组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本项目从建设至今无环境投诉、违法或处罚记录。

### 3、投资情况

项目总投资 119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58 万元，占总投资的 4.9%。

### 4、验收范围

本项目环保验收为整体验收，验收内容为环评报告及其批复的所有内容。

## 二、工程变动情况

根据现场调查与核实，本项目不存在重大变动情况。

##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 1、废气

本项目燃气热水锅炉设置低氮燃烧器，废气通过排气筒排放。

验收组成员签字：

## 2、废水

本项目外排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和锅炉房排水。项目排水通过管网排入污水处理厂。

## 3、噪声

本项目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对产噪设备采取相应的降噪措施。

## 4、固体废物

员工日常产生的生活垃圾经分类收后由市政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并处置；离子交换树脂每3年更换1次，由厂家现场更换后回收处置，不在厂区存放。

##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 1、废气

根据监测结果，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废气排放满足北京市《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1/139-2015）的相关排放标准要求，废气达标排放。

### 2、废水

根据监测结果，项目废水排放满足北京市《水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11/307-2013）的相应排放标准。

### 3、噪声

根据监测结果，项目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的相应标准要求。

### 4、固体废物

本项目固体废物处置措施合理，去向明确，固体废物收集、处置满足国家及北京市的有关规定。

### 5、污染物排放总量

本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满足总量控制要求。

##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验收监测结果表明，本项目废气、废水、噪声、固体废物排放均符合相应的排放标准，对周边环境质量无影响。

## 六、验收结论

项目执行了环保“三同时”制度，并严格落实了环评报告及批复要求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根据现场检查及验收监测数据，各项污染物的排放满足国家、地

**验收组成员签字：**

方的相关标准，项目建设满足环评报告及批复要求，符合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

#### 七、后续要求

- 1、加强员工环保培训，增强员工环保意识。
- 2、加强设备的维护和管理，定期检查，定期维护，保证设备正常运行，确保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杜绝污染事故发生。
- 3、严格落实并执行环评报告及其批复中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
- 4、落实项目信息公开工作，主动接受社会监督。

验收组组长（签字）：

北京石龙京西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年 月 日

验收组成员签字：

门头沟葡东住宅小区煤改气工程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签到表

年 月 日

成员	工作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备注
组长				
小组成员				

如有问题，请联系公示方。